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6号)

案件名称	程书霞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6号
行政相对人	程书霞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2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7号)

案件名称	邓玉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7号
行政相对人	邓玉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3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8号)

案件名称	刘永恒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8号
行政相对人	刘永恒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5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9号)

案件名称	张荣涛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79号
行政相对人	张荣涛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0号)

案件名称	李会生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0号
行政相对人	李会生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9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1号)

案件名称	李会生不文明行为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1号
行政相对人	李会生
处罚事由	随地吐痰、随处便溺、乱扔垃圾
违法依据	《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2019)》 第六十三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2019)》 第六十三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9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4号)

案件名称	张士振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4号
行政相对人	张士振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2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5号)

案件名称	王世飞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5号
行政相对人	王世飞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2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6号)

案件名称	摩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堆物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6号
行政相对人	摩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处罚事由	未经批准或者不按批准内容在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堆放物品行为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六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六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6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20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7号)

案件名称	牛付国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7号
行政相对人	牛付国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8号)

案件名称	高爱英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8号
行政相对人	高爱英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9号)

案件名称	彭超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89号
行政相对人	彭超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0号)

案件名称	陈凤玉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0号
行政相对人	陈凤玉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1号)

案件名称	张俊新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1号
行政相对人	张俊新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18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3号)

案件名称	吴良国占路经营案
程序类别	简易程序
处罚决定书文号	津滨塘执简决字(2022)第0193号
行政相对人	吴良国
处罚事由	擅自占用道路和公共场所从事摆卖、生产、加工、修配、机动车清洗和餐饮等经营活动
违法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处罚依据	《天津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第十九条
作出行政处罚部门	塘沽街综合执法大队
作出行政处罚日期	2022年8月31日
行政处罚结果	立即改正并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